

武汉市第三医院 2026 年办公用品 及打印纸配送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WHGDZB-WHZC-2025-092

项目名称：2026 年办公用品及打印纸配送项目

采购人：武汉市第三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1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2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2
五、开启.....	3
六、公告期限.....	3
七、其他补充事宜.....	3
八、联系方式.....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二、供应商须知.....	13
（一）总则.....	13
（二）磋商文件.....	15
（三）响应文件.....	16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五）项目评审.....	19
（六）成交.....	20
（七）签订合同.....	20
（八）质疑和投诉.....	21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	23
（十）无效响应和终止采购活动.....	23
（十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23
（十二）其他.....	25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26
第一包：办公用品配送.....	26
第二包：打印纸配送.....	46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53
一、评审方法.....	53
二、评审程序.....	53
（一）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53
（二）响应文件澄清.....	53
（三）磋商程序.....	53
三、评审标准.....	58
（一）资格性审查表.....	58
（二）符合性审查表.....	61
（三）评分标准.....	62
第五章 合同文本	71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79
评审导航表.....	81
一、资格审查部分.....	83
二、商务部分.....	84
三、技术部分.....	85
四、价格部分.....	86
（一）报价一览表.....	86
（二）分项报价表（一包）.....	87
（二）分项报价表（二包）.....	92
（三）投标附录函.....	96
五、投标函部分.....	97
（一）磋商函.....	97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98
（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99
（四）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100
（五）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	101
（六）其他证明文件、资料等.....	102
附件 1. 供应商承诺书.....	103

附件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04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105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106
附件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10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WHGDZB-WHZC-2025-092
2. 项目名称：2026 年办公用品及打印纸配送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0 万元
5. 最高限价：30 万元
6. 采购需求：本项目共计两个项目包，具体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第一包：办公用品配送，预算金额：10 万元
第二包：打印纸配送，预算金额：20 万元
7.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期满后，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合同可续签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
8.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9. 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10. 本项目（是/否）接受合同分包：否
11. 本项目（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是**
12. 面向中小微企业的类型为：**中小微企业**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

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5.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 时间：2026年1月4日至2026年1月8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下午14:0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470号四楼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招标文件领取接待室。

3. 方式：现场领取或网络获取或邮寄。

符合资格的申请人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提供以下材料领取磋商文件。

（1）申请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

（2）申请人为自然人的只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磋商文件如需网络获取或邮寄的，申请人应将获取磋商文件所需提交的完整资料扫描件发至邮箱1002891696@qq.com，并在邮件中注明申请人名称、所投包号、联系人及电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邮寄、电子文本传输过程中发生的迟交或遗失均不承担责任，供应商获取磋商文件的时效性以供应商提交的完整资料的时间为准。

4. 售价：500(元)/包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1. 开始时间：2026年1月14日08点30分（北京时间）

2. 截止时间：2026年1月14日09点00分（北京时间）

3. 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70 号四楼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开启

1. 时间：2026 年 1 月 14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70 号四楼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供应商可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包投标，但只能中一个项目包，在评标过程中，按项目包数顺序依次评标，第 1 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参与第 2 包的评审。

2. 本项目为服务类项目，落实以下采购政策：

（1）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具体政策内容详见磋商文件。

八、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武汉市第三医院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彭刘杨路 241 号

联系方式：027-6889493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70 号四楼

联系方式：027-8525248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刘效禹、周亦凡、张小雷、冷子丰、陈湘、陈志君

电话：027-85252488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磋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磋商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	采购人	武汉市第三医院
2	采购代理机构	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2026年办公用品及打印纸配送项目
4	项目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5	项目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6	项目属性	服务
7	资金来源	已落实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第二项“供应商资格要求”
9	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10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1	合同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12	响应文件要求	响应文本纸质版一式叁份：壹份正本，贰份副本。副本可以为正本的复印件。 响应文件副本内容必须与正本内容保持一致！ (响应文件以纸质版为准，响应文件电子版仅作为存档资料备份) 响应文件电子版内容： <u>与正本保持一致</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响应文件电子版格式：<u>PDF 格式</u></p> <p>响应文件电子版份数：<u>1 份</u></p> <p>响应文件电子版储存形式：<u>U 盘</u></p> <p>以上资料均应密封提交。</p> <p>响应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p> <p>√资格审查部分、价格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装订成一册，如响应文件过厚无法整本进行装订的，允许分为上下册、或上中下册装订。</p> <p>备注：</p> <p>1. 响应文件采用胶粘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并在响应文件封面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p> <p>2. 如参与多包投标的供应商可选择多包文件合并做一本文件（需注明包号），也可选择每包单独分包做文件。</p> <p>1. 为方便磋商记录，供应商应将《报价一览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响应文件电子版（U 盘储存）一份单独密封提交，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一览表”字样。</p> <p>2. 响应文件包装上应注明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和有“在（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开启日期和时间）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印章。</p> <p>3. 响应文件如未按要求密封的，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有权拒绝并原封退回响应文件。</p> <p>签字要求：手写签字，也可使用个人印章代替。</p> <p>盖章要求：盖标明供应商法定名称的公章，不得用如“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代替。</p>
13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后 <u>90</u> 日历日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14	响应文件递交 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15	递交响应文件 地点	详见第一章“竞争性磋商邀请”
16	实物样品	不提供
17	磋商小组的组 建	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 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单数。 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 2/3。
18	确定成交供应 商	<input type="checkbox"/> 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 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 性响应要求且综合评分最高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唯一供应商)
19	履约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20	公告发布媒体	湖北省政府采购协会
21	采购代理服务 费收取方式和 标准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 定：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支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成交供应商 支付 2. 支付标准：本项目为服务招标，以预算金额为计算 基数，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具体费率标准如下： 预算金额 100 万元(含)以下的部分，按 1.5%计取。(非 采购代理机构原因导致项目废标的，在组织该项目的 再次招标中，成交服务费在原有基础上上浮 20%)。(不 足 3000 元按 3000 元计取) <u>(备注：本项目为可续签项目，代理服务费按照三年</u> <u>收取，若成交供应商在一年合同期满后，采购人未进</u>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u>行合同续签，成交供应商向我司提交书面说明，经我司核实情况属实，可退还未续签年度服务费。)</u></p> <p>3. 支付时间：领取成交通知书当天</p> <p>4. 支付方式：现金或转账</p> <p>5. 账户信息： 名称：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91420103MA4K3HB99R 地址、电话：武汉市江汉区新华路 470 号 3 幢四、五楼/027-85252488 开户行及账号：武汉农村商业银行营业部 211030770610018 开户行号：402521006015</p>
2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23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项目 1. 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对小微企业报价给予比例扣除，价格扣除比例为： <u>10%</u> ； 2. 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项目或采购包，小微企业中的残疾人企业、监狱企业、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价格评审优惠幅度为 <u>20%</u> ； 3.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比例扣除，价格扣除比例为： <u>4%</u> ； 4. 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对符合鄂财采发〔2022〕5 号文第二条规定享受上限评审优惠的小微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企业，还应提供符合该条款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否则在评审时不享受上述评审优惠。</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项目</p> <p>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标的内容：<u>整体预留</u></p> <p>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预算金额：<u>100%</u></p> <p>本项目对应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u>零售业</u></p>
24	支持监狱企业政策	<p>依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见后文附件）</p>
25	支持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	<p>依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该通知规定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后文附件）</p>
26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p>参照财政部《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中关于供应商资格条件的解释：</p> <p>对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允许其分支机构参与投标。</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 容
		<p>1. 除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以前三年或前五年，以此类推。如：递交响应文件时间为2020年6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7年6月1日至2020年6月1日。</p> <p>2.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称的“以上”、“以下”、“内”、“以内”，包括本数；所称的“不足”，不包括本数。</p> <p>3.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代表选中，“<input type="checkbox"/>”代表未选中。</p>

附件：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小企业促进法》和《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09〕36号），制定本规定。

二、中小企业划分为中型、小型、微型三种类型，具体标准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结合行业特点制定。

三、本规定适用的行业包括：农、林、牧、渔业，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批发业，零售业，交通运输业（不含铁路运输业），仓储业，邮政业，住宿业，餐饮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

四、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 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 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 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 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 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 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 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

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企业类型的划分以统计部门的统计数据为依据。

六、本规定适用于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各类所有制和各种组织形式的企业。个体工商户和本规定以外的行业，参照本规定进行划型。

七、本规定的中型企业标准上限即为大型企业标准的下限，国家统计部门据此制定大中小微型企业的统计分类。国务院有关部门据此进行相关数据分析，不得制定与本规定不一致的企业划型标准。

八、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修订情况和企业发展变化情况适时修订。

九、本规定由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会同有关部门负责解释。

十、本规定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原国家经贸委、原国家计委、财政部和国家统计局 2003 年颁布的《中小企业标准暂行规定》同时废止。

二、供应商须知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也称磋商文件或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中所述项目的采购活动。

2. 定义

2.1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竞争性磋商文件。

2.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5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6 项目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 项目属性：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资金来源

3.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供应商资格要求

4.1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磋商的，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参与本项目。

5. 费用承担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6. 保密

6.1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 语言文字

7.1 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应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8. 计量单位

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 现场考察和答疑会（如有）

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现场考察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项目现场考察。

9.2 供应商现场考察发生的费用自理。

9.3 在现场考察中，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9.4 采购人在现场考察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仅供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9.5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答疑会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答疑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0. 合同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分包的，供应商应当遵守其分包规定。

10.2 供应商未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分包规定的，其**响应无效**。分包规定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 说明

11.1 本项目采用线下纸质文件投标，供应商须编制纸质版响应文件参与投标。

（二）磋商文件

12. 磋商文件的构成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13. 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3.1 供应商对采购项目有疑问的，可以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询问后依法予以答复。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询问的答复，在必要时将以澄清形式推送给每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13.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13.3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

对磋商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磋商小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日前，通过书面及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 响应文件

14. 响应文件的组成

一、 资格证明文件部分

二、 报价部分

(一) 报价一览表

(二) 分项报价表

(三) 投标附录函

三、 商务部分

(一) 评审商务文件

(二) 其它商务文件

四、 技术部分

(一) 评审技术文件

(二) 其它技术文件

五、 磋商函部分

(一) 磋商函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四) 商务响应偏离表

(五) 技术响应偏离表

(六) 其他证明文件、资料

(七) 附件

六、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15. 磋商报价

15.1 磋商报价包括磋商供应商在首次提交的响应文件中的报价、磋商过程中的报价和最后报价。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均应以折扣率报价。

15.2 供应商应按照本磋商文件规定的采购需求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磋商文件确定的格式报出。报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报价中也不得缺漏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3 供应商应根据本磋商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市场价格水平及其走势、磋商供应商的管理水平、磋商供应商的方案和由这些因素决定的磋商供应商之于本项目的成本水平等提出自己的报价。报价应包含完成本磋商文件采购需求全部内容的所有费用，所有根据本磋商文件或其它原因应由磋商供应商支付的税款和其他应交纳的费用都应包括在报价中。

15.4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免费的项目将视为包含在报价中。

15.5 每一种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5.6 报价不得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最高限价，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

16.1 采购响应文件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磋商供应商承诺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不足的，其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文件**。

16.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需要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时，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磋商供应商，供应商应以书面形式答复是否同意延长响应文件有效期。

16.3 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在原响应文件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

17. 响应文件的编制

17.1 供应商应于磋商文件获取时间内进行报名登记，并获取磋商文件，在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编辑响应文件并按时递交响应文件。

17.2 供应商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报名登记或编辑响应文件的，其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7.3 供应商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纸质版响应文件，未在截止时间前递交的，视为逾期送达，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拒收。

17.4 如磋商文件有多个项目包，且供应商对多个项目包进行投标的，供应商对按照要求递交对应项目包的响应文件。

17.5 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第六章提供的格式要求和规定来编制响应文件。

17.6 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供应商自觉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核实的要求。

17.7 因供应商响应文件编辑内容不详，或未提供磋商文件所要求的全部资料的，或错误编辑等情况，由此产生的后果及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密封

18.1 供应商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对响应文件进行密封。

19. 响应文件的递交

19.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19.2 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递交的，视为逾期送达。

19.3 开标截止时间后，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0. 拒收

20.1 超过磋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或者不按照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响应文件，武汉共道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将拒收。

21.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21.1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21.2 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撤销其响应文件。

21.3 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无论成交与否不予退还。

22. 响应文件签署

22.1 本项目响应文件为纸质版递交，未按要求提供规定格式响应文件的，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2.2 响应文件格式文件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供应商应加盖单位公章；要求“签字”的地方，供应商应使用手写签字或个人印章。联合体投标的，响应文件由联合体所有单位按上述规定在要求“盖单位章”的地方加盖其单位公章；在要求“签字”的地方加盖联合体所有单位的手写签字或个人印章。磋商文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22.3 盖章及签字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 实物样品（如有）

23.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要求提供样品的，样品的具体要求及评审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和“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23.2 样品退还：未成交的供应商接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取回递交样品；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竞争性磋商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五）项目评审

24. 响应文件开启

24.1 详见磋商文件第一章内容。

25. 磋商小组

25.1 评标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三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及经济类专家成员不少于 2/3。评审专家通过随机抽取。

25.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26. 评审方法、程序及标准

26.1 项目评审方法、程序及标准详见“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六) 成交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

27.1 确定成交供应商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8. 成交结果公告

28.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在指定的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29. 成交通知书

29.1 发布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对成交供应商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七) 签订合同

30. 履约保证金（如有）

30.1 在签订合同前，成交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采购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30.2 成交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30.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成交，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31. 签订合同

31.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采购合同。采购人因不可抗力原因迟延签订合同的，应当自不可抗力事由消除之日起 7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事宜。

31.2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参照《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 号）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的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1.3 采购人和供应商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1.4 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八）质疑和投诉

32. 质疑

32.1 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磋商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函以书面形式提交。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32.2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

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3 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2.4 质疑函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33. 质疑答复

33.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3.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姓名或者名称；
- (2) 收到质疑函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
- (3) 质疑事项、质疑答复的具体内容、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 (4) 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
- (5) 质疑答复人名称；
- (6) 答复质疑的日期。

34. 投诉

34.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向监管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34.2 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30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

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35. 收取方式和标准

35.1 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和标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十）无效响应和终止采购活动

36. 无效响应

36.1 响应文件存在第四章“评审方法及标准”规定的**响应无效**情形的，做**无效响应**处理。

37. 终止采购活动

37.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十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38. 支持国产和进口产品审批

38.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应当采购本国产品，确需采购进口产品的，采购人应当按照《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执行（进口产品审批制，科研院所监管部门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项目若涉及采购进口产品的，具体要求详见“第三章 采购需求”。

39. 中小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39.1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参照《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湖北省财政厅 湖北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关于落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鄂财采发〔2022〕5号）的规定，本项目供应商如符合上述文件规定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评审时，磋商小组将依据“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扣除比例，对供应商报价进行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9.2 对中小企业在资金支付期限方面的优惠措施：参照《湖北省财政厅关于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鄂财采发〔2024〕3号）执行。

40.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40.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供应商须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认证证书的产品型号与所投产品不一致的，视为未提供。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的，已作为投标时强制性要求不再给予价格扣除，未提供认证证书的视为**无效响应**。属于优先采购范围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规定，对该项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十二）其他

4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4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适用法律

42.1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采购活动均参照《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相关法律法规。

42.2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民法典》。

43. 解释权

43.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所有。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本项目共计两个项目包。

包号	项目包名称	预算金额	服务期
1	办公用品配送	10 万元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期满后，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合同可续签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
2	打印纸配送	20 万元	
<p>注：</p> <p>1. 本项目采取单价统一折扣率报价、据实结算，各项目包结算上限不超过各项目包预算金额；</p> <p>★2. 供应商可选择一个或多个项目包投标，但只能中一个项目包，在评标过程中，按项目包数顺序依次评标，第 1 包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参与第 2 包的评审。</p>			

第一包：办公用品配送

一、项目清单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1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黑	支	1.62
2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蓝黑	支	1.62
3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蓝	支	1.62
4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红	支	1.62
5	按动中性笔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黑	支	0.98
6	按动中性笔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蓝黑	支	0.98
7	按动中性笔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蓝	支	0.98
8	按动中性笔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红	支	0.98

9	中性笔	拔盖 0.5mm 黑	支	1.23
10	中性笔	拔盖 0.5mm 蓝黑	支	1.23
11	中性笔	拔盖 0.5mm 蓝	支	1.23
12	中性笔	拔盖 0.5mm 红	支	1.23
13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黑	支	0.63
14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蓝黑	支	0.63
15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蓝	支	0.63
16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红	支	0.63
17	白板笔	2.8mm	支	1.31
18	圆珠笔	0.7mm 蓝色	支	0.57
19	小双头记号笔	小号 双头	支	0.89
20	记号笔（粗）	粗 1.5mm	支	1.26
21	铅笔	2B	支	0.73
22	软抄 30 页	A5/30P 148*210*2mm	本	0.98
23	软抄 60 页	A5/60P 148*210*2mm	本	1.94
24	30 页资料册	普通型无衬纸 A4/30 页	本	6.94
25	60 页资料册	普通型无衬纸 A4/60 页	本	10.08
26	80 页资料册	A4/80 页普通型无衬纸 配外壳	本	18.75
27	100 页资料册	A4/100 页普通型无衬纸 配外壳	本	21.75
28	牛皮档案袋	235*335*27mm	个	0.82

29	档案盒	A4 55mm	个	7.49
30	档案盒	A4 35mm	个	6.44
31	拉链袋	5526/A4/透明拉链袋	个	2.26
32	按扣袋	C330/A4/透明按扣	个	1.34
33	订书钉 10	单枚 9*5mm/1000 枚	盒	0.83
34	订书钉 12	单枚 12*6mm/1000 枚	盒	1.06
35	订书钉 13	单枚 13*13mm/1000 枚	盒	2.47
36	订书钉 15	单枚 13*10mm/500 枚	盒	1.26
37	回形针	29mm	盒	1.46
38	大头针	24mm	盒	2.14
39	重型起钉器	14.5mm*87mm	个	12.63
40	订书机 (10#)	带起钉器装置订书机	个	7.58
41	订书机 (12#)	弹簧式 130*60*41mm	个	11.23
42	订书机 (12#)	旋转式 140*60*60mm	个	13.75
43	剪刀	180mm*63mm*2mm	把	5.13
44	剪刀	210mm*78mm*2mm	把	7.48
45	大号美工刀	163*35mm	把	3.38
46	计算器	149*120*50mm	个	14.85
47	计算器	H28.5*W151*D159mm	个	58.35
48	方形印台	红色 137*88*25mm	个	9.85

49	方形印台	蓝色 137*88*25mm	个	9.85
50	快干印油	红色 40ml	瓶	5.18
51	快干印油	蓝色 40ml	瓶	5.18
52	糊精	500g	瓶	4.25
53	橡皮筋	100g	包	4.12
54	开水瓶	5 磅	个	25.41
55	磁刷	150*70mm	个	3.61
56	高粘度固体胶	25g	只	3.33
57	胶水	50ml	瓶	1.54
58	双面胶带	0.6cm*20Y	卷	0.69
59	双面胶带	1.2cm*27.4Y	卷	1.6
60	透明封箱胶	6cm*150Y	卷	9.71
61	透明胶带	1.8cm*20Y	卷	0.78
62	拉杆夹	A4/10mm	个	1.03
63	加宽拉杆夹	A4/15mm	个	1.68
64	彩色透明加宽拉杆夹	A4/ 15mm	个	2.62
65	彩色长尾夹	19mm/40 只装	筒	6.78
66	彩色长尾夹	25mm/48 只装	筒	11.35
67	黑色长尾夹	32mm/24 只装	筒	8.78
68	彩色长尾夹	41mm/24 只装	筒	14.63

69	板夹	A4/ 315*225mm	个	9.18
70	铝合金板夹	铝合金 A4	个	13.03
71	单强力夹文件夹	A4/235*308*20mm	个	5.48
72	双强力夹文件夹	A4/235*315*22mm	个	6.98
73	1号电池	1.5v	节	8.98
74	2号电池	1.5v	节	6.65
75	5号电池（5入装）	1.5v	节	1.98
76	7号电池（5入装）	1.5v	节	1.98
77	电池	9V	节	7.84
78	电池	23A/12V	节	3.08

注：

1. 以上清单中尺寸类参数，允许偏差±1%；
2. 本项目第一包采购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列表内容，采购数量以实际采购需求为准，按需配送、据实结算，结算上限不超过10万元；
3. 在服务期内，如采购人采购除上述清单外的办公用品，供应商按需配送。新增货品供货单价应不高于市场同类货品价格，且按照单价统一折扣率据实结算；
- ★4. 本项目第一包采取单价统一折扣率的报价方式，即供应商报出统一折扣，按照上述单价折扣据实结算。结算方式=∑单价最高限价*单价统一折扣率*实际需求数量（例如：供应商报价单价统一折扣率8折，即为80%）。

二、技术要求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技术要求
1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黑	1. 初写性能：100mm 内出墨正常； 2. 书写性能：划线 400mm 以上，线迹无明显断线、变淡现象； 3. 渗透性： $\geq 24h$ ，书写纸背面未见痕迹； 4. 干燥性： $\leq 20S$ ，覆盖纸应无墨迹； 5. 复印性：复印线迹保持可见； 6. 耐光性： $\geq 72h$ ，线迹保持可见； 7. 间歇书写： $\geq 24h$ ，100mm 内出墨正常； 8. 可迁移元素限量：锑、砷、钡、镉、铬、铅、汞、硒含量达到国家相关检测标准； 9. 出芯机构灵活性：使用、复位转换灵活、复位时球珠不外露； 10. 外观： （1）外观表面光洁，无擦伤、裂纹； （2）整笔无明显歪斜； （3）零部件装配平服、牢固； （4）标志字迹清晰。 11. 符合 GB/T 37853-2019《中性墨水圆珠笔和笔芯》相关技术标准。
2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蓝黑	
3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蓝	
4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红	
5	按动中性笔芯	0.5mm 按动笔 替芯 黑	1. 初写性能：100mm 内出墨正常； 2. 书写性能：划线 400mm 以上，线迹无明显断线、变淡现象； 3. 渗透性： $\geq 24h$ ，书写纸背面未见痕迹； 4. 干燥性： $\leq 20S$ ，覆盖纸应无墨迹； 5. 复印性：复印线迹保持可见； 6. 耐光性： $\geq 72h$ ，线迹保持可见； 7. 间歇书写： $\geq 24h$ ，100mm 内出墨正常；
6	按动中性笔芯	0.5mm 按动笔 替芯 蓝黑	
7	按动中性笔芯	0.5mm 按动笔 替芯 蓝	
8	按动中性笔笔芯	0.5mm 按动笔 替芯 红	

			<p>8. 可迁移元素限量：锑、砷、钡、镉、铬、铅、汞、硒含量达到国家相关检测标准；</p> <p>9. 符合 GB/T 37853-2019《中性墨水圆珠笔和笔芯》相关技术标准；</p> <p>10. 分别适用于 1、2、3、4 项按动中性笔。</p>
9	中性笔	拔盖 0.5mm 黑	<p>1. 笔套安全(笔套尺寸)当笔套在自身重量作用下沿轴线方向垂直进入直径为 163mm、厚度不小于 19mm 环形量规时，未进入环形量规的笔套长度应至少为 5mm；</p>
10	中性笔	拔盖 0.5mm 蓝黑	
11	中性笔	拔盖 0.5mm 蓝	<p>2. 笔套安全(笔套空气流量):在室温下最大压差为 1.33kPa 时，流经笔套的空气流量应至少为 8L/min；</p> <p>3. 可迁移元素限量：锑、砷、钡、镉、铬、铅、汞、硒含量达到国家相关检测标准；</p> <p>4. 外观：</p> <p>(1) 外观表面光洁，无擦伤、裂纹；</p> <p>(2) 整笔无明显歪斜；</p> <p>(3) 零部件装配平服、牢固；</p> <p>(4) 标志字迹清晰。</p>
12	中性笔	拔盖 0.5mm 红	
13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黑	<p>分别适用于 9、10、11、12 项拔盖中性笔</p>
14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蓝黑	
15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蓝	
16	拔盖中性笔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红	
17	白板笔	2.8mm	
			<p>醇性墨水，纤维笔头，墨迹均匀浓密，书写顺滑不断墨，好写易擦，笔帽气密性好，手</p>

			感舒适，线幅 1-3mm，多色可选。
18	圆珠笔	0.7mm 蓝色	塑料笔杆，书写长度 ≥ 300 m，按动出芯，书写顺滑不断墨。
19	小双头记号笔	小号 双头	油性墨水，大小双头，快干防水，书写流畅不断墨，笔头耐磨，笔帽气密性好，手感舒适，多色可选。
20	记号笔（粗）	粗 1.5mm	油性墨水，快干防水，书写流畅不断墨，笔头耐磨，笔帽气密性好，手感舒适，线幅 1.2-2mm，多色可选。
21	铅笔	2B	六角形木质笔杆，石墨笔芯，笔芯硬度符合 GB/T 26704-2022《铅笔》相关技术标准。
22	软抄 30 页	A5/30P 148*210*2mm	胶钉式装订，内页 8mm 行距，纸张书写不渗字、透字，手感顺滑易书写。
23	软抄 60 页	A5/60P 148*210*2mm	胶钉式装订，内页 8mm 行距，纸张书写不渗字、透字，手感顺滑易书写。
24	30 页资料册	普通型无衬纸 A4/30 页	1. 采用纯 PP/PE 材料；
25	60 页资料册	普通型无衬纸 A4/60 页	2. 转折处的耐折次数：文件夹转折处耐折次数 ≥ 20000 次；
26	80 页资料册	A4/80 页 普通 型无衬纸 配 外壳	3. 耐温性：产品在 $-15^{\circ}\text{C} \sim +65^{\circ}\text{C}$ 及相对湿度为 $(50 \pm 5)\%$ 的环境下，不变形、脆化、开裂；
27	100 页资料册	A4/100 页普通 型无衬纸 配 外壳	4. 装订性能：内页袋热合位热合牢度不 $< 8\text{N}/15\text{mm}$ ；内页袋与封面间的热合牢度不 $< 16\text{N}/\text{组}$ ；
28	牛皮档案袋	235*335*27mm	5. 符合 QB/T 2771-2013 相关技术标准。
29	档案盒	A4 55mm	170g 牛皮纸。
30	档案盒	A4 35mm	1. 采用纯 PP 材料；
			2. 耐温性能：塑胶类产品在 $-15^{\circ}\text{C} \sim 65^{\circ}\text{C}$ 环境下，整体不应变形、脆化、开裂；

			3. 塑胶板片翻折线抗疲劳次数：塑胶板片翻折线抗疲劳次数 ≥ 5000 次。
31	拉链袋	A4/透明拉链袋	<p>1. 拉链使用性能：拉链头、拉链带配合使用良好，开合过程顺畅，无卡顿；</p> <p>2. 插袋使用功能：装入、取出相应规格插卡无异常；</p> <p>3. 拉边袋拉头、拉链结合可靠性：拉头、拉链结合稳固，正常使用无脱落等异常；</p> <p>四、焊接性能：拉链带侧边及标签袋焊接牢固，焊接力 $F \geq 16N/15mm$。</p>
32	按扣袋	A4/透明按扣	<p>1. 可迁移元素限量：锑、砷、钡、镉、铬、铅、汞、硒含量达到国家相关检测标准；</p> <p>2. 符合 HJ 572-2010《环境标志产品技术要求 文具》相关技术标准。</p>
33	订书钉 10	单枚 9*5mm/ 1000 枚	<p>1. 粘牢度：每条钉经落下试验，断开≤ 4段；</p> <p>2. 外观：镀层不应有脱落、锈渍和未镀的地方。不应有明显的花纹和气泡；</p> <p>3. 订纸性能：可装钉 70g/m²复印纸> 10层；</p> <p>4. 钉面：平整，两折角无损伤，不弯针，无翘起不平现象。</p>
34	订书钉 12	单枚 12*6mm/ 1000 枚	<p>1. 粘牢度：每条钉经落下试验，断开≤ 4段；</p> <p>2. 外观：镀层不应有脱落、锈渍和未镀的地方。不应有明显的花纹和气泡；</p> <p>3. 订纸性能：可装钉 80g/m²复印纸> 20层；</p> <p>4. 钉面：平整，两折角无损伤，不弯针，无翘起不平现象。</p>
35	订书钉 13	单枚 13*13mm/ 1000 枚	<p>1. 粘牢度：每条钉经落下试验，断开≤ 4段；</p> <p>2. 外观：镀层不应有脱落、锈渍和未镀的地方。不应有明显的花纹和气泡；</p>

			<p>3. 订纸性能：可装钉 70g/m²复印纸>80 层；</p> <p>4. 钉面：平整，两折角无损伤，不弯针，无翘起不平现象。</p>
36	订书钉 15	单枚 13*10mm/ 500 枚	<p>1. 粘牢度：每条钉经落下试验，断开≤4 段；</p> <p>2. 外观：镀层不应有脱落、锈渍和未镀的地方。不应有明显的花纹和气泡；</p> <p>3. 钉纸性能：可装钉 70g/m²复印纸>60 层；</p> <p>4. 钉面：平整，两折角无损伤，不弯针，无翘起不平现象。</p>
37	回形针	29mm	<p>1. 可迁移元素限量：锑、砷、钡、镉、铬、铅、汞、硒含量达到国家相关检测标准；</p> <p>2. 材质：钢芯，镀镍防锈，耐折耐用；</p> <p>3. 每盒≥100 枚。</p>
38	大头针	24mm	<p>1. 可迁移元素限量：锑、砷、钡、镉、铬、铅、汞、硒含量达到国家相关检测标准；</p> <p>2. 材质：钢芯，镀镍防锈；</p> <p>3. 每盒≥100 枚，重量≥50g。</p>
39	重型起钉器	14mm*87mm	<p>1. 产品结构：重型；适用钉规格：可起所有订书钉；</p> <p>2. 耐用性：不锈钢材质延长整机寿命，正常使用下可达 5 年以上；</p> <p>3. 纸张处理能力：单次可起 60 页（厚层文件需分次操作）；</p> <p>4. 重型结构：全金属机身确保长期使用不变形，适合高频次作业。具备省力杠杆、防滑手柄、无纸屑残留。</p>
40	订书机（10#）	带起钉器装置 订书机	<p>1. 装订性能与打钉效果：</p> <p>（1）钉面应平整，钉脚应左右对称，无波纹、顶起反穿、浮钉、扎手、竖钉、所钉、</p>

			<p>偏脚等现象，装订实际适用张数时包脚需水平或向内凹；</p> <p>(2) 打钉过程中不允许出现双钉、持续空钉、卡钉，上刀片、钉道无不复位现象；(3) 订书机装订 2 张 80g/复印纸，订书钉不能反穿透表层纸面。</p> <p>2. 最大纸张数：产品连续打钉至少 30000 次，仍能正常使用；</p> <p>3. 防锈能力：整机盐雾试验周期 8h, 至少达 6 级；镀镍件盐雾试验周期 8h, 至少达 6 级；镀铬件盐雾试验周期 12h, 至少达 6 级；</p> <p>4. 适用 23/10 订书钉。</p>
41	订书机 (12#)	<p>弹簧式</p> <p>130*60*41mm</p>	<p>1. 安全性：</p> <p>(1) 机械安全：产品无非功能性的锐利边缘及尖端；</p> <p>(2) 生物安全：包材及产品表面不得有血渍、毛发、昆虫。</p> <p>2. 功能：</p> <p>(1) 钉面应平整，钉脚应左右对称，无波纹、顶起反穿、浮钉、扎手、竖钉、断钉、偏脚等现象，装订实际适用张数时包脚需水平或向内凹；</p> <p>(2) 打钉过程中不允许出现双钉、持续空钉、卡钉，上刀片、钉道无不复位现象；(3) 订书机装订 2 张 80g/m 印纸，订书钉不能反穿透表层纸面；</p> <p>(4) 塑盖/上盖打开至最大限度时，不可自动回弹；</p> <p>(5) 上盖与塑盖配合服帖牢固，无明显晃</p>

			<p>动；</p> <p>(6) 衬底与底座组件配合服帖牢固，无起翘变形。</p> <p>3. 性能：</p> <p>(1) 高低温下使用不影响产品外观的变形，扭曲，异色等，标贴无起泡现象，产品可正常使用；</p> <p>(2) 最大纸张数，产品连续打钉至少 30000 次，能正常使用；</p> <p>(3) 裸机跌落后产品无损坏，不影响打钉功能；</p> <p>(4) 防锈能力：整机盐雾试验周期 8h, 至少达 6 级，镀镇件盐雾试验周期 8h, 至少达 6 级，镀铬件盐雾试验周期 12h, 至少达 6 级。</p> <p>4. 订纸性能：可装钉 70g/m²复印纸>25 层；</p> <p>5. 适用于第 34 项订书钉；</p> <p>6. 产品材质:ABS+金属。</p>
42	订书机 (12#)	<p>旋转式</p> <p>140*60*60mm</p>	<p>1. 安全性：</p> <p>(1) 机械安全：产品无非功能性的锐利边缘及尖端；</p> <p>(2) 生物安全：包材及产品表面不得有血渍/毛发/昆虫。</p> <p>2. 功能：</p> <p>(1) 钉面应平整，钉脚应左右对称，无波纹、顶起反穿、浮钉、扎手、竖钉、断钉、偏脚等现象，装订实际适用张数时包脚需水平或向内凹；</p> <p>(2) 打钉过程中不允许出现双钉、持续空钉、卡钉，上刀片、钉道无复位现象；(3)</p>

			<p>订书机装订 2 张 80g/m 印纸, 订书钉不能反穿透表层纸面;</p> <p>(4) 塑盖/上盖打开至最大限度时, 不可自动回弹;</p> <p>(5) 上盖与塑盖配合服帖牢固, 无明显晃动;</p> <p>(6) 衬底与底座组件配合服帖牢固, 无起翘变形。</p> <p>3. 性能:</p> <p>(1) 高低温下使用不影响产品外观的变形, 扭曲, 异色等, 标贴无起泡现象, 产品可正常使用;</p> <p>(2) 最大纸张数, 产品连续打钉至少 30000 次, 能正常使用;</p> <p>(3) 裸机跌落后产品无损坏, 不影响打钉功能;</p> <p>(4) 防锈能力: 整机盐雾试验周期 8h, 至少达 6 级, 镀镍件盐雾试验周期 8h, 至少达 6 级, 镀铬件盐雾试验周期 12h, 至少达 6 级。</p> <p>4. 订纸性能: 可装钉 70g/m²复印纸 > 20 层;</p> <p>5. 适用于第 34 项订书钉;</p> <p>6. 产品材质: ABS+金属;</p> <p>7. 360° 旋转, 机身 90° 自动卡位。</p>
43	剪刀	180*63*2mm	<p>1. 正常剪切试剪材料, 剪切锋利不可出现卡顿、剪不断等现象剪刀开畅;</p> <p>2. 产品手柄不得有松动、脱落、开裂等现象。铆钉不得出现影响剪切功能的松动;</p> <p>3. 在 50℃ 和 -20℃ 环境下各放置 8h, 取出放置 1h 后, 产品背板无明显变形;</p>
44	剪刀	210*78*2mm	

			<p>4. 剪刀扭矩铆合处应牢固，产品部件及铆钉不得有影响使用性能的松动、脱落现象；</p> <p>5. 剪片硬度>HRC46，两剪片硬度差应≤HRC4；</p> <p>6. 使用寿命：>4000次，结束后能继续正常使用；</p> <p>7. 耐腐蚀性能：喷雾周期为6h，至少达到6级；</p> <p>8. 材质：不锈钢剪片+塑料把手。</p>
45	大号美工刀	163*35mm	<p>1. 正常使用可接触部分不应存在非功能性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含刀片背部前端尖角)；功能性锐利边缘和锐利尖端应设警示说明；</p> <p>2. 定位锁组件回退至刀壳(夹)末端，刀尖不外露；</p> <p>3. 功能：</p> <p>(1) 刀片刀口锋利；</p> <p>(2) 刀片前端刀背尖角无刺手的尖角及刮手的毛刺。</p> <p>4. 刀片上的压痕线能全部漏出刀夹部分，并能顺着刀片上的压痕线将刀片全部折断；断口处应齐整，无锋利毛边；</p> <p>5. 按钮组件回退至刀壳(夹)末端后，刀片的刃边、刀尖不露出刀壳(夹)；</p> <p>6. 定位锁组件推至刀壳(夹)最前端，刀片最后一个折刀痕和最后一个刀尖，应完整露出刀壳(夹)；</p> <p>7. 定位锁推体灵活、轻松、无阻卡。推力4N-16N；</p>

			<p>8. 自锁力$\geq 30N$;</p> <p>9. 刀具在开启或关闭过程中, 手感轻松, 刀刃不触及刀壳一侧;</p> <p>10. 外壳材质: 塑料手柄。</p>
46	计算器	149*120*50mm	<p>1. 外观及结构:</p> <p>(1) 外壳表面及装饰应无裂纹、变形、划痕、退色、污渍、起泡、脱胶、溢胶、毛刺等现象;</p> <p>(2) 表面涂层均匀, 并无腐蚀、脱落及磨损;</p> <p>(3) 金属零部件不应有腐蚀及其他机械损伤;</p> <p>(4) 显示器不应有污点、损伤;</p> <p>(5) 显示部分的字符笔划亮度应均匀、清晰;</p> <p>(6) 不应有暗角、黑斑、彩虹、气泡、暗显示、隐划、多划、缺划、不显示、闪烁、交叉效应等现象;</p> <p>(7) 产品的零部件应紧固无松动, 按键、开关等应配合适度, 控制应灵活可靠;</p> <p>(8) 说明功能的文字、符号、标志应清晰、端正, 并符合有关国家标准。</p> <p>2. 性能:</p> <p>(1) 外观: 简易型、台式、液晶显示;</p> <p>(2) 功耗: $\leq 0.043mW$;</p> <p>(3) 功能: 由产品标准规定: 加减、乘除、负数及百分号的运算: 小数与存储器的使用: 分数小数的计算: 累加、累减;</p> <p>(4) 双电源, 12 位。</p>

47	计算器	H28*W151*D15 9mm	双电源 14 位。
48	方形印台	红色 137*88*25mm	1. 外壳为塑料材质，外观无裂痕、无毛刺； 印油为快干油性印油；
49	方形印台	蓝色 137*88*25mm	2. 性能要求： (1) 着色良好，印迹应清晰，无明显渗色、渗油； (2) 耐水、耐酸、耐碱性良好，字迹应清晰可辨； (3) 在 70g/m ² 复印纸上盖章，完全干燥时间应≤200s。
50	快干印油	红色 40ml	1. 快干型油性印油，分别适用于 48、49 项方形印台；
51	快干印油	蓝色 40ml	2. 性能要求： (1) 着色良好，印迹应清晰，无明显渗色、渗油； (2) 耐水、耐酸、耐碱性良好，字迹应清晰可辨； (3) 在 70g/m ² 复印纸上盖章，完全干燥时间应≤200s。
52	糊精	500g	瓶盖密封性好，防霉防潮，粘性强劲。
53	橡皮筋	100g	袋装加厚大圈，圈径≥38mm*1.5mm。
54	开水瓶	2 升	1. 外壳 PP 材质，双层真空玻璃内胆，防尘壶盖，便携把手，防滑瓶底； 2. 保温效果：24 小时内≥72℃。
55	磁刷	150*70mm	磁条厚实，易吸附，不易掉落，绒布表面，擦拭干净，可水洗重复使用。
56	高粘度固体胶	25g	PVP 材质。
57	胶水	50ml	透明强力胶，梯形胶头。

58	双面胶带	0.6cm*20Y	/
59	双面胶带	1.2cm*27.4Y	/
60	透明封箱胶	6cm*150Y	/
61	透明胶带	1.8cm*20Y	/
62	拉杆夹	A4/10mm	1. 厚度 (mm): 抽杆夹 \geq 0.15mm; 2. 耐温性: 产品在-15 $^{\circ}$ C~+45 $^{\circ}$ C环境下, 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 3. 夹纸张数: 70G 复印纸 \geq 30 张。
63	加宽拉杆夹	A4/15mm	1. 厚度 (mm): 抽杆夹 \geq 0.15mm; 2. 耐温性: 产品在-15 $^{\circ}$ C~+45 $^{\circ}$ C环境下, 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 3. 夹纸张数: 70G 复印纸 \geq 50 张。
64	彩色透明加宽 拉杆夹	A4/15mm	1. 厚度 (mm): 抽杆夹 \geq 0.15mm; 2. 耐温性: 产品在-15 $^{\circ}$ C~+45 $^{\circ}$ C环境下, 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 3. 夹纸张数: 80G 复印纸 \geq 100 张。
65	彩色长尾夹	19mm/40 只装	夹纸厚度 \geq 6.8mm, 夹纸张数: \geq 75 张 (A4/70g)
66	彩色长尾夹	25mm/48 只装	夹纸厚度 \geq 10.3mm, 夹纸张数: \geq 110 张 (A4/70g)
67	黑色长尾夹	32mm/24 只装	夹纸厚度 \geq 13.5mm, 夹纸张数: \geq 145 张 (A4/70g)
68	彩色长尾夹	41mm/24 只装	夹纸厚度 \geq 17.8mm, 夹纸张数: \geq 190 张 (A4/70g)
69	板夹	A4/ 315*225mm	透明材质, 金属蝴蝶夹, 边缘带刻度标尺。
70	铝合金板夹	铝合金 A4	铝合金材质, 金属蝴蝶夹, 边缘带刻度标尺。
71	单强力夹文件 夹	A4/235*308* 20mm	1. 外观: (1) 整体: 表面应对称, 洁净, 边缘应光滑;
72	双强力夹文件	A4/235*315*	(2) 封面: 封面应光滑平整、色泽一致, 不

	夹	22mm	<p>应有明显的坑洼、起泡、起皱等缺陷；</p> <p>(3) 封面正常闭合时的张开度不应超过文件夹背脊高度；</p> <p>(4) 封面平面度、端面错开量、纸板平面度： 封面自然合拢后，封面平面度不应超过 6mm 纸板平面度不应超过 8mm；端面错开量不应超过 5mm；</p> <p>(5) 夹具：夹具应加工良好，表面光洁；金属夹具或夹具中金属配件不应有生锈、毛刺等不良现象。夹具应安装牢固，铆钉与夹具、封面铆合紧密，铆钉开花翻卷完整。</p> <p>2. 耐温性：在-15℃~+45℃环境下，不应出现变形、脆化、开裂；</p> <p>3. 装订性能：可承受水平方向上拉力\geq9.8N；</p> <p>4. 采用纯 PP 材料。</p>
73	1 号电池	1.5v	包装要求：2 粒装。
74	2 号电池	1.5v	<p>1. 路电压：1.50-1.68v；</p> <p>2. 汞含量\leq1 ug/g、镉含量\leq20 ug/g、铅含量\leq40ug/g；</p> <p>3. 包装要求：2 粒装。</p>
75	5 号电池（5 入装）	1.5v	<p>1 开路电压：1.50~1.68v；</p> <p>2. 汞含量\leq1ug/g；镉含量\leq20ug/g；铅含量\leq40ug/g；</p> <p>3. 包装要求：5 粒装。</p>
76	7 号电池（5 入装）	1.5v	<p>1. 开路电压：1.50-1.68v；</p> <p>2. 汞含量\leq1ug/g；镉含量\leq20ug/g；铅含量\leq40ug/g；</p>

			3. 包装要求：5 粒装。
77	电池	9V	1. 开路电压：9.0-10.08v； 2. 无汞碱性锌锰电池，汞含量 \leq 1ug/g；镉含量 \leq 20ug/g；铅含量 \leq 40ug/g； 3. 包装要求：单粒装。
78	电池	23A/12V	高伏碱性电池，产品尺寸：28*10mm。
注：供应商须在《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对以上内容进行响应声明。			

三、其他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1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必须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规范，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非积压库存商品)的，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	在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成交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质量问题负责。
4	供应商需提供产品配送服务。

四、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期满后，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合同可续签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
2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 3 年。
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全部产品、运送、储存、服务、税费等相关的费用，如有缺失，视为投标人提供，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	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须提供 7*24 电话支持服务，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须负责更换，不得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6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项目总体、配送服务、质量保障、人员配备、售后服务、

	应急保障措施等方案。
7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与分包。
8	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合同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	付款方式：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产品并验收合格后，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并附结算明细单及送货单结算联办理入库手续，成功办理入库手续之日起 60 个日历天后向供应商付款。

五、其他要求

序号	评审点	评审要求
1	类似业绩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承接过类似业绩
2	用户评价	提供对应的用户正面评价意见
3	项目总体方案	提供详细的项目总体方案
4	配送服务方案	提供详细的配送服务方案
5	质量保障方案	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方案
6	人员配备方案	提供详细的人员配备方案
7	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8	应急保障措施	提供详细的应急保障措施
注：以上内容作为评审打分标准，非实质性响应要求。		

第二包：打印纸配送

一、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备注
1	120-1 打印纸	单联打印纸 规格：120mm*280mm	箱	45.7	颜色：白色 241mm*280mm* 1000 页/箱
2	120-2 彩撕边 打印纸	两联打印纸 规格：120mm*280mm	箱	49.41	颜色：白红 241mm*280mm* 1000 页/箱
3	241-1 打印纸	单联打印纸 规格：241mm*280mm	箱	45.51	颜色：白色 241mm*280mm* 1000 页/箱
4	241-2 撕边打 印纸	两联打印纸 规格：241mm*280mm 颜色：白红	箱	49.87	颜色：白红 241mm*280mm* 1000 页/箱
5	241-2 1/2 打 印纸	两联打印纸，两等分 规格：241mm*140mm	箱	49.87	颜色：白红 241mm*280mm* 1000 页/箱
6	241-2 1/3 彩撕 边打印纸	两联打印纸，三等分 规格：241mm*93mm 颜色：白红	箱	49.50	颜色：白红 241mm*280mm* 1000 页/箱
7	241-3 1/3 彩撕 边打印纸	三联打印纸，三等分 规格：241mm*93mm 颜色：白红黄	箱	52.96	颜色：白红黄 241mm*280mm* 1000 页/箱
8	381-1 打印纸	单联打印纸 规格：381mm*280mm 颜色：白色	箱	69.80	颜色：白色 381mm*280mm* 1000 页/箱

9	381-2 1/2 打印纸	两联打印纸，两等分 规格：380mm*140mm 颜色：白红	箱	76.66	颜色：白红 381mm*280mm* 1000 页/箱
10	A4 108g 彩喷纸	规格：A4 克重：108g	包	16.55	颜色：白色 材质：单面哑光 尺寸： 210mm*297mm 彩色喷墨打印 100 页/包
11	可移不干胶标签 80*75*2000P	单片规格： 80mm*75mm（可移铜 版不干胶）	卷	81.13	单片*单排，2000 片/卷 管径 40mm，可移 铜版不干胶
12	三防不干胶标签 25*25*3600P	单片规格： 25mm*25mm（三防 PET）	卷	27.59	单片*三排，3600 片/卷 管径 40mm，三防 PET 不干胶
13	不干胶标签 25*25*3600P	单片规格： 25mm*25mm（铜版）	卷	13.28	单片*三排，3600 片/卷 管径 40mm，铜版 不干胶
14	不干胶标签 50*30	单片规格： 50mm*30mm（铜板）	卷	8.95	单片*单排，1000 片/卷 管径 40mm，铜版 不干胶
15	不干胶标签 80*60	单片规格： 80mm*60mm（铜板）	卷	13.15	单片*单排，500 片/卷 管径 40mm，铜版 不干胶

16	不干胶热敏标签纸 50*30	单片规格： 50mm*30mm（热敏）	卷	9.77	单片*单排，1000片/卷 管径 40mm，热敏不干胶
17	不干胶卷纸输液瓶签 80*60 双层 PET	单片规格： 80mm*60mm（三防 PET）	卷	25.27	每片双层底纸模切，500片/卷 管径 40mm，三防 PET 不干胶
18	热敏纸收银纸 57*30	规格：57mm*30mm	卷	0.98	管径 18mm，10米/卷
19	热敏纸收银纸 57*50	规格：57mm*50mm	卷	1.35	管径 18mm，16米/卷
20	热敏纸收银纸 80*50	规格：80mm*50mm	卷	2.38	管径 18mm，20米/卷
21	热敏纸收银纸 80*80	规格：80mm*80mm	卷	6.34	管径 18mm，60米/卷
22	十二导心电图纸	规格： 210mm*300mm*200P	本	43.04	200P/本，有格，适用机型至少包含：飞利浦（惠普）HP1772A、TC20/TC30/TC50/TC70
23	十二导心电图纸	规格：210mm（面宽）*30m	卷	13.41	30米/卷，有格，适用机型至少包含：福田 FX-8322/FX-7500 /FX-7542/FX-7411、FCP-7402 东江 1212、邦建 1200、

					麦邦 ECG-1212
24	十二导心电图 纸	规格：210mm（面宽） *20m	卷	11.07	20 米/卷，有格， 适用机型至少包 含：科曼 CM1200B、埃顿 12B、北仑特 BLT-2012
25	十二导心电图 纸	规格：210mm*140mm	本	14.15	20 米/本，有格， 适用机型至少包 含：光电 ECG-9130/9110K/ P、上海光电 2350 SE-1201、邦建 1210/1215/1230/ 1260 等
26	除颤仪打印纸	规格：76mm*20m	卷	6.50	20 米/卷，管径 12mm，有格，适用 机型至少包含：飞 利浦 M3535A 等
27	除颤仪记录纸	规格：90mm*90mm	本	10.78	200P/本，有格， 适用机型至少包 含：GE. MAC-500 等
28	除颤仪记录纸 （三导心电图 纸）	规格：80mm*70mm	本	10.79	200P/本，有格， 适用机型至少包 含：席勒 AT-101 等
29	除颤仪打印纸 （单导心电图	规格：50mm（面宽） *20m	卷	3.37	20 米/卷，管径 16mm，有格，适用

	纸)				机型至少包含:光电 ECG6511/6151/68 51/6951D、东江 11A/11B/11D, 金 科威 CT4000 等
30	高光相纸 a4 绒面	规格: 高光相纸 a4 绒面	包	27.75	A4-纸基 210 克高 光 20 张
31	检测报告单打 印纸	规格: 210mmx90mm	卷	29.55	纸张厚度 80g, 210mmx90mm

注:

1. 以上清单中产品规格参数允许偏差±1mm;
2. 供应商须在《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对以上内容进行响应声明;
3. 本项目第二包采购包含但不限于以上列表内容, 采购数量以实际采购需求为准, 按需配送、据实结算, 结算上限不超过 20 万元;
4. 在服务期内, 如采购人采购除上述清单外的办公用品, 供应商按需配送。新增货品供货单价应不高于市场同类货品价格, 且按照单价统一折扣率据实结算;
- ★5. 本项目第二包采取单价统一折扣率的报价方式, 即投标供应商报出统一折扣, 按照上述单价据实折扣结算。结算方式=∑ 单价最高限价*单价统一折扣率*实际需求数量 (例如: 投标人报价单价统一折扣率 8 折, 即为 80%)。

二、其他技术要求

序号	内容
1	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必须符合相关技术标准及国家有关质量标准及规范, 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2	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产品是全新(未使用过、非积压库存商品)的, 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

3	在成交供应商承诺的质量保证期限内，成交供应商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及伴随服务而造成的任何质量问题负责。
4	供应商需提供产品配送服务。

三、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1	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合同期满后，经采购人年度考核合格，合同可续签一年，最多可续签两次。
2	质保期：验收合格后1年。
3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4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全部产品、运送、储存、服务、税费等相关的费用，如有缺失，视为投标人提供，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
5	质保期内成交供应商须提供7*24电话支持服务，质保期内出现质量问题，成交供应商须负责更换，不得向采购人收取任何费用。
6	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项目总体、配送服务、质量保障、人员配备、售后服务、应急保障措施等方案。
7	本项目不接受转包与分包。
8	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交付的货物应当完全符合合同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所规定的货物、数量和规格要求，均有标准的以高者(严格者)为准。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和合同规定的，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9	付款方式：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产品并验收合格后，每月供应商与采购人核对产品数量及金额，确认无误后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并附结算明细单及送货单结算联办理入库手续，成功办理入库手续之日起60个日历天后向供应商付款。

四、其他要求

序号	评审点	评审要求
1	类似业绩	自2022年1月1日起承接过类似业绩

2	用户评价	提供对应的用户正面评价意见
3	项目总体方案	提供详细的项目总体方案
4	配送服务方案	提供详细的配送服务方案
5	质量保障方案	提供详细的质量保证方案
6	人员配备方案	提供详细的人员配备方案
7	售后服务方案	提供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
8	应急保障措施	提供详细的应急保障措施
注：以上内容作为评审打分标准，非实质性响应要求。		

第四章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因落实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二、评审程序

（一）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1. 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对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不进入磋商，并告知有关供应商。

（二）响应文件澄清

1. 评审期间，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以以书面的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供应商应按照磋商小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是其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以书面的方式加盖公章后提交。

（三）磋商程序

磋商小组应当依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

1. 第一轮磋商

1.1 磋商小组将按照现场抽取的顺序决定供应商的磋商顺序，并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

1.2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对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就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内容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1.3 磋商的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1.4 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的内容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将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以书面的方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1.5 供应商应当根据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对原响应文件内容进行修正，并将修正文件以书面的方式经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提交磋商小组。逾时不提交的，视同退出磋商。

1.6 修正文件与响应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多轮磋商

2.1 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过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项目，磋商小组可以根据采购人对采购需求的确认情况，进行多轮磋商，直到采购人代表最终确认采购需求为止。

2.3 磋商程序同第一轮磋商。

3. 最后报价

3.1 磋商文件中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的方式经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后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3.2 磋商文件中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过磋商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3.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逾时不提交的，视同退出磋商。

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最后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4)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
- (5) 修正后的报价应通过书面方式通知供应商，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按照**无效响应处理**。

4. 商务技术评审

4.1 磋商小组应对提交最后报价的响应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审，并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本章“三、评审标准”中的内容以及磋商文件实质性变动内容的响应情况进行综合比较和评价。

5. 报价评审

5.1 报价合理性说明：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最后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至少 30 分钟，最长限定时间由磋商小组视评审进度决定）提供说明及必要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审查过程材料及相关证据应当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5.2 价格扣除：

(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或采购包,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符合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视同小微企业)报价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扣除,对小微企业中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产品纳入创新产品应用示范推荐目录内企业、采购产品获得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企业报价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规定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计算评审基准价。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小微企业(含节能环保、创新产品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监狱企业未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监狱企业中的小微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未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的小微企业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不得享受相应的价格扣除优惠。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

(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部分采购份额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采购包,评审时不再进行价格扣除。

5.3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计算方法详见本章“三、评审标准”中的具体计算公式。

6. 计分办法及复核

6.1 评审过程中,各项分值一般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评审得分应当为商务评分、技术评分、报价评分之和。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汇总每个供应商的得分。

6.2 评审结果汇总完成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评审结果进行复核。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应当当场修改评审结果,并在评审报告中记载:

- (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 磋商小组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 经磋商小组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6.3 各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对各供应商评审得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

7. 评审报告

7.1 磋商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磋商小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得分相同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技术优劣顺序推荐。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供应商。

7.2 磋商小组依据评审结果，按评审得分由高至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3家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并形成评审报告。

7.3 磋商小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名，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8. 应予终止采购活动的情形

8.1 在竞争性磋商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终止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以及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的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2家）。

8.2 采购活动终止后，采购人应当将终止理由告知所有供应商。

9. 停止评审的情形

9.1 磋商小组发现磋商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磋商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

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磋商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三、评审标准

(一) 资格性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 企业应提供“营业执照”； (2) 事业单位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3) 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4) 个体工商户应提供“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 自然人应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 供应商是法人的，应具有上一年度(2024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应具有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 有专业担保机构对供应商进行资信审查后出具投标担保函的，可以不用具备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和银行资信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p>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由供应商对以下内容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1)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 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税收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p> <p>(2)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至少有 1 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p> <p>(3)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 也应满足以上要求;</p> <p>(4)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税务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税收的供应商, 提供将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该承诺书视同税收缴纳凭据;</p> <p>(5)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的当月成立但因社会保障资金管理机关原因导致其尚未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提供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原件(格式自拟), 该承诺书视同社会保险凭据;</p> <p>(6)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 具有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交纳社会保障资金。</p>
	<p>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 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p>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 或提供相应证明材料。</p>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由供应商提供书面承诺或声明。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的结果为准(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截图或下载存档)。
5	落实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整体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备注:

1. 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或复印件,响应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2. 信用信息核查
 - 2.1 资格审查当日应当核查供应商信用记录,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采购代理机构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

2.2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磋商的，应当核查联合体所有成员和信用记录，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信息。

3. 对于响应文件中有任何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响应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二）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符合性要求
1	投标报价折扣率未超过 100%；
2	同一报价内容未出现多个报价；
3	投标报价未出现缺项、漏项；
4	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磋商函》、《报价一览表》、《分项报价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5	服务期、质保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投标有效期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8	响应文件正本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公章、签章（签字）；
9	有法定代表人签字（签章）或签字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许可的；
10	未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磋商方案（磋商文件明确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11	未出现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12	在投标过程中未使用不真实材料；
13	未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规、违法行为；
14	未出现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条款；

15	<p>供应商不存在下列任一情形：</p> <p>(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p> <p>(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p> <p>(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p> <p>(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p> <p>(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p>
----	--

(三) 评分标准

第一包：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部分 (10分)	最终报价	10分	<p>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报价）× 价格权值 × 100</p> <p>价格权值=10%</p> <p>备注：符合供应商须知中价格扣除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商务部分 (18分)	类似业绩	12分	<p>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 4 分，最高分 12 分。</p> <p>(需提供合同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需清晰可见且加盖公章，若时间等关键页不清楚的视为未提供，同一业主单位的不重复计分)</p>
	用户评价	6分	<p>上述类似业绩服务期间对应的用户正面评价意见，每提供一份正面评价得 2 分，最多得 6 分。</p> <p>(提供用户正面评价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p>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盖用户公章，同一业主单位的不重复计分)
技术部分 (72分)	项目总体方案	16分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总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货源保障方案； 2、项目整体服务流程； 3、包装运输方案； 4、验收及售后方案；</p> <p>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 (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4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4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1项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16分。</p>
	项目配送方案	12分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配送响应时间及配送流程； 2、配送进度管理计划及措施； 3、配送质量保障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 (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3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p>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p>3项评审标准的得4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1项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12分。</p>
	质量保证方案	12分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质量保障措施； 2、质量考核方案； 3、质量问题处置方案。</p> <p>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 (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3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4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1项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12分。</p>
	人员配备方案	8分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人员配备及岗位设置方案； 2、人员管理及分配协调方案。</p> <p>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 (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2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3项评审标准的得4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p>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8 分。
	售后服务方案	12 分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售后响应时间； 2、售后服务内容及流程； 3、售后服务保障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 (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12 分。</p>
	应急保障措施	12 分	<p>一、评审内容：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 1、分析项目运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紧急与意外情况； 2、应急保障的响应速度与支撑能力； 3、针对可能出现的紧急意外情况的应对措施。</p> <p>二、评审标准：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 (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p>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3项评审标准的得4分，满足2项的得2分，满足1项的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12分。
总分 100分			

第二包：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部分 (10分)	最终报价	10分	<p>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报价）× 价格权值 × 100</p> <p>价格权值=10%</p> <p>备注：符合供应商须知中价格扣除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商务部分 (18分)	类似业绩	12分	<p>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担过类似项目，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 4 分，最高分 12 分。</p> <p>(需提供合同或成交通知书，复印件需清晰可见且加盖公章，若时间等关键页不清楚的视为未提供，同一业主单位的不重复计分)</p>
	用户评价	6分	<p>上述类似业绩服务期间对应的用户正面评价意见，每提供一份正面评价得 2 分，最多得 6 分。</p> <p>(提供用户正面评价有效证明材料，证明材料须加盖用户公章，同一业主单位的不重复计分)</p>
技术部分 (72分)	项目总体方案	16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总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货源保障方案； 2、项目整体服务流程； 3、包装运输方案； 4、验收及售后方案； <p>二、评审标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 (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p>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4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16 分。</p>
	项目配送方案	12 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配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配送响应时间及配送流程； 2、配送进度管理计划及措施； 3、配送质量保障措施；。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12 分。</p>
	质量保证方案	12 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质量保证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质量保障措施； 2、质量考核方案； 3、质量问题处置方案。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p>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p>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12 分。</p>
	人员配备方案	8 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人员配备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人员配备及岗位设置方案；</p> <p>2、人员管理及分配协调方案。</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2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8 分。</p>
	售后服务方案	12 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p> <p>1、售后响应时间；</p> <p>2、售后服务内容及流程；</p> <p>3、售后服务保障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12 分。</p>
	应急保障措施	12 分	<p>一、评审内容：</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应急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p> <p>3、分析项目运行过程中可能出现的紧急与意外情况；</p> <p>4、应急保障的响应速度与支撑能力；</p> <p>3、针对可能出现的紧急意外情况的应对措施。</p> <p>二、评审标准：</p> <p>(1) 合理性：设想合理、恰当；</p> <p>(2) 科学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的方案必须完整；</p> <p>(3) 可行性、针对性：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出操作性强的方案。</p> <p>对上述 3 项评审内容进行打分，每项评审内容满足 3 项评审标准的得 4 分，满足 2 项的得 2 分，满足 1 项的得 1 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最高得 12 分。</p>
总分 100 分			

第五章 合同文本

(本合同作为签订合同时的参考文本，具体以签订时的内容为准!)

第一包：

武汉市第三医院 办公用品配送服务采购合同

甲 方：武汉市第三医院	乙 方：
地 址：武昌区彭刘杨路 241 号	地 址：
纳税人识别号：124201004416252097	税 务 登 记：
开 户 行：农行武汉阅马场支行	开 户 行：
账 号：0306 0104 0010 208	账 号：
电 话：88850381	电 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办公用品的有关事宜，经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货物的具体名称、规格、型号、价格详见附件(产品价格清单表)；

二、交货时间和地点：

1. 交货时间：乙方接到甲方订货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到货。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甲方各院区科室及库房。
3.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运输费用和运输责任由乙方全部负担，产品的包装采用国家规定符合长途运输，防水、防潮，防中途散包的包装。

三、货物验收：

- 1、本合同订购的产品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同时，乙方须出具产品的送货清单，甲方收货人签字确认后的送货单作为乙方的送货凭证及结算凭证。
- 2、乙方交付本合同内所有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必须与本合同指定的产品要求完全一致，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时是符合甲方质

量要求的，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换货，由此而引起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甲方根据本合同内的各项要求对产品进行数量验收，若有异议应于收货之日起十五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否则视为甲方验收合格。有关本合同内产品质量的验收参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完成。

五、付款方式：

甲方在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并附结算明细单及送货单结算联办理入库手续，成功办理入库手续之日起60个日历天后向乙方付款。

六、质量技术保证与售后服务

1、质量技术保证

1.1 乙方保证本合同内所提供的产品为合格产品，产品的合格证书等资料真实、齐全。

1.2 乙方保证本合同内所提供的产品的各项技术参数均符合国际、国内技术标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1.3 乙方承诺本合同内提供的产品包括配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绝不存在以旧充新，以次充好的情况。

1.4 如果甲方在产品验收或保质期内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不符合国际、国家的相关技术规定和要求以及乙方在签定本合同时向甲方承诺提供的优质质量、技术数据和要求或甲方发现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1款内的各项规定，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须无条件为甲方更换所有不合格产品，并在15个工作日内将更换的符合甲方要求的新产品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由此而引起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1.5 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1.6 乙方保证本合同内售卖给甲方的产品不涉及侵权和第三方的利益，并保证当发生上述情况时，乙方自行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和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方对甲方的起诉和赔偿要求，以及由于事件的发生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和经济损失。

2、售后服务

2.1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负责免费保修，具体为产品质保期为3年，质保期由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属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2.2 若因甲方使用不当或管理不善所造成的损失，则维修费用由甲方负担。

2.3 乙方对所供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

2.4 乙方的维修响应时间应为接收甲方的维修通知后24小时内给出相应解决方案。

3、售后退换货

3.1 关于换货：如果因为甲方自身原因而提出的产品更换，甲方需在收到合同产品后15日内、产品未拆封使用的情况下，乙方尽最大可能地满足甲方换货要求。

3.2 关于退货：甲方所收到的产品由于质量原因导致无法使用，且无法通过技术维修恢复正常使用功能，在产品的质保期限内，乙方承诺无条件退货。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解除合同，一方变更、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过错方应赔偿损失。甲、乙双方欲提前中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否则视为违约。

2、乙方逾期交货则每逾期一天，按订单总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乙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达不到甲方使用要求，应按订单总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如乙方未遵守本合同中对甲方的退换货及其他承诺，应按订单总额的3%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本合同的附件是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解决纠纷方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服务期限：

1、合同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合同期一年，合同期满，经考核合格，合同可续签两次，每次合同期一年。

2、本项目年预算总价为 10 万元，如年度结算金额累计未达到合同金额，合同期满后合同终止；合同期为满，单结算金额累计达到 10 万元，合同终止。

3、因乙方质量问题或双方因本合同内的事宜正在进行协商或依法律协调解决的不受本合同有效期限限制。

甲方：武汉市第三医院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日期：

日期：

附件：产品价格清单表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规格	品牌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1					
2					
3					

第二包：

武汉市第三医院 打印纸配送服务采购合同

甲 方：武汉市第三医院	乙 方：
地 址：武昌区彭刘杨路 241 号	地 址：
纳税人识别号：124201004416252097	税 务 登 记：
开 户 行：农行武汉阅马场支行	开 户 行：
账 号：0306 0104 0010 208	账 号：
电 话：88850381	电 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本着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甲、乙双方就乙方向甲方提供打印纸的有关事宜，经平等协商，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货物的具体名称、规格、型号、价格详见附件(产品价格清单表)；

二、交货时间和地点：

1. 交货时间：乙方每月接到甲方订货通知之日起 3 个工作日内到货。乙方接到甲方紧急订货通知后 24 小时内到货。
2.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的地点、甲方各院区科室及库房。
3. 运输方式及费用负担：运输费用和运输责任由乙方全部负担，产品的包装采用国家规定符合长途运输，防水、防潮，防中途散包的包装。

三、货物验收：

- 1、本合同订购的产品到达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同时，乙方须出具产品的送货清单，甲方收货人签字确认后的送货单作为乙方的送货凭证及结算凭证。
- 2、乙方交付本合同内所有产品的名称，规格、型号，必须与本合同指定的产品要求完全一致，乙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运至甲方指定的交货地点时是符合甲方质量要求的，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应无条件退、换货，由此而引起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 3、甲方根据本合同内的各项要求对产品进行数量验收，若有异议应于收货之日起十五天内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否则视为甲方验收合格。有关本合同内产品质

量的验收参照本合同第六条规定完成。

四、付款方式：

甲方在收到乙方产品并验收合格后，每月乙方与甲方核对产品数量及金额，确认无误后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并附结算明细单及送货单结算联办理入库手续，成功办理入库手续之日起60个日历天后向乙方付款。

五、质量技术保证与售后服务

1、质量技术保证

1.1 乙方保证本合同内所提供的产品为合格产品，产品的合格证书等资料真实、齐全。

1.2 乙方保证本合同内所提供的产品的各项技术参数均符合国际、国内技术标准的相关规定和要求。

1.3 乙方承诺本合同内提供的产品包括配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绝不存在以旧充新，以次充好的情况。

1.4 如果甲方在产品验收或保质期内发现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不符合国际、国家的相关技术规定和要求以及乙方在签定本合同时向甲方承诺提供的优质质量、技术数据和要求或甲方发现乙方违反本合同第六条第1款内的各项规定，甲方有权要求退货，乙方须无条件为甲方更换所有不合格产品，并在15个工作日内将更换的符合甲方要求的新产品送达甲方指定地点，由此而引起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

1.5 因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1.6 乙方保证本合同内售卖给甲方的产品不涉及侵权和第三方的利益，并保证当发生上述情况时，乙方自行承担所有的法律责任和相关的经济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方对甲方的起诉和赔偿要求，以及由于事件的发生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和经济损失。

2、售后服务

2.1 乙方对所提供的产品负责免费售后，具体为产品质保期质3年，质保期由验收合格之日起，质保期内属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

2.2 若因甲方使用不当或管理不善所造成的损失，则售后服务费用由甲方负担。

2.3 乙方对所供产品提供终身售后服务。

2.4 乙方的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应为接收甲方的通知后 1 小时内给出相应解决方案。

3、售后退换货

3.1 关于换货：如果甲方提出产品更换，甲方需在收到合同产品后 30 日内，产品未拆封使用的情况下通知乙方，乙方应免费为甲方更换。

3.2 关于退货：甲方所收到的产品由于质量原因导致无法使用，且无法通过售后服务恢复正常使用功能，在产品的质保期限内，乙方承诺无条件退货。

七、违约责任

1、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无正当理由不得解除合同，一方变更、解除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过错方应赔偿损失。甲、乙双方欲提前中止合同，需提前一个月通知对方，否则视为违约。

2、乙方逾期交货则每逾期一天，应按当批次产品金额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乙方产品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达不到甲方使用要求，应按当批次产品金额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如乙方未遵守本合同中对甲方的退换货及其他承诺，应按当批次产品金额的 3%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本合同的附件是构成本合同的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解决纠纷方式：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双方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生效，本合同一式 份，甲方 份，乙方 份，具有同等效力。

十一、服务期限：

1、合同有效期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合同期一年。合同期满，经考核合格，合同可续签两次，每次合同期一年。

2、本项目年预算总价为 20 万元，如年度结算金额累计未达到合同金额，合同期满后合同终止；合同期为满，单结算金额累计达到 20 万元，合同终止。

3、因乙方质量问题或双方因本合同内的事宜正在进行协商或依法律协调解决的不受本合同有效期限限制。

甲方：武汉市第三医院

乙方：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日期：

日期：

附件：产品价格清单表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单位	单价（元）	备注
1					
2					
3					

第六章 响应文件的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包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年 月 日

本项目响应文件格式包含资格审查部分，磋商函部分，价格部分，商务部分及技术部分，各供应商须按照本章格式要求编辑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目录及页码，页码须连贯，对应页码内容须与目录标示内容相符合，不得错页或漏页。

评审导航表

评审项目	评审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响应页码
价格部分 (*分)			<p>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报价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 / 报价）× 价格权值 × 100 价格权值= %</p> <p>备注：符合供应商须知中价格扣除规定的，在评审时予以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商务部分 (*分)				
	
技术部分 (*分)				
	

注：为方便评委评标，供应商可根据磋商文件中载明的《评分标准》，将具体响应情况及响应文件中对应页码在上表中注明。未在上表中标注对应页码，导致评委评标时漏看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目录要求

目录格式及排版须清晰，页码须连贯，目录内容须与正文对应，不得出现错误或跳页。

一、资格审查部分

资格审查部分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第四章《资格性审查表》提供书面承诺或相关证明材料。

（注：资格审查文件中所有证明文件、资料、内容及承诺均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供应商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二、商务部分

商务部分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第四章评分标准的商务部分要求提供对应的材料和内容。

（注：商务部分中所有证明文件、资料、内容及承诺均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供应商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三、技术部分

技术部分内容按照磋商文件第四章评分标准的技术部分要求提供对应的材料和内容。

（注：技术部分中所有证明文件、资料、内容及承诺均真实有效，如有弄虚作假，供应商须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价格部分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包号：_____

拟派服务人数	服务期	质保期	投标报价
			单价统一折扣率：____%

说明：

1. 本项目采取**单价统一折扣率**报价，例如：投标报价 9 折，即为 90%；
2.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应为完成项目的所有费用之和，采购人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 分项报价表 (一包)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品名	规格型号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备注
1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黑	支	1.62	
2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蓝黑	支	1.62	
3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蓝	支	1.62	
4	按动中性笔	0.5mm 按动型 红	支	1.62	
5	按动中性笔 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黑	支	0.98	
6	按动中性笔 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蓝黑	支	0.98	
7	按动中性笔 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蓝	支	0.98	
8	按动中性笔 笔芯	0.5mm 按动笔替芯 红	支	0.98	
9	中性笔	拔盖 0.5mm 黑	支	1.23	
10	中性笔	拔盖 0.5mm 蓝黑	支	1.23	
11	中性笔	拔盖 0.5mm 蓝	支	1.23	
12	中性笔	拔盖 0.5mm 红	支	1.23	
13	拔盖中性笔 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黑	支	0.63	
14	拔盖中性笔 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蓝黑	支	0.63	

15	拔盖中性笔 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蓝	支	0.63	
16	拔盖中性笔 芯	拔盖笔替芯 0.5mm 红	支	0.63	
17	白板笔	2.8mm	支	1.31	
18	圆珠笔	0.7mm 蓝色	支	0.57	
19	小双头记号 笔	小号 双头	支	0.89	
20	记号笔(粗)	粗 1.5mm	支	1.26	
21	铅笔	2B	支	0.73	
22	软抄 30 页	A5/30P 148*210*2mm	本	0.98	
23	软抄 60 页	A5/60P 148*210*2mm	本	1.94	
24	30 页资料册	普通型无衬纸 A4/30 页	本	6.94	
25	60 页资料册	普通型无衬纸 A4/60 页	本	10.08	
26	80 页资料册	A4/80 页 普通型无衬纸 配外壳	本	18.75	
27	100 页资料 册	A4/100 页普通型无衬纸 配外壳	本	21.75	
28	牛皮档案袋	235*335*27mm	个	0.82	
29	档案盒	A4 55mm	个	7.49	
30	档案盒	A4 35mm	个	6.44	
31	拉链袋	5526/A4/透明拉链袋	个	2.26	
32	按扣袋	C330/A4/透明按扣	个	1.34	

33	订书钉 10	单枚 9*5mm/1000 枚	盒	0.83	
34	订书钉 12	单枚 12*6mm/1000 枚	盒	1.06	
35	订书钉 13	单枚 13*13mm/1000 枚	盒	2.47	
36	订书钉 15	单枚 13*10mm/500 枚	盒	1.26	
37	回形针	29mm	盒	1.46	
38	大头针	24mm	盒	2.14	
39	重型起钉器	14.5mm*87mm	个	12.63	
40	订书机 (10#)	带起钉器装置订书机	个	7.58	
41	订书机 (12#)	弹簧式 130*60*41mm	个	11.23	
42	订书机 (12#)	旋转式 140*60*60mm	个	13.75	
43	剪刀	180mm*63mm*2mm	把	5.13	
44	剪刀	210mm*78mm*2mm	把	7.48	
45	大号美工刀	163*35mm	把	3.38	
46	计算器	149*120*50mm	个	14.85	
47	计算器	H28.5*W151*D159mm	个	58.35	
48	方形印台	红色 137*88*25mm	个	9.85	
49	方形印台	蓝色 137*88*25mm	个	9.85	
50	快干印油	红色 40ml	瓶	5.18	
51	快干印油	蓝色 40ml	瓶	5.18	

52	糊精	500g	瓶	4.25	
53	橡皮筋	100g	包	4.12	
54	开水瓶	5 磅	个	25.41	
55	磁刷	150*70mm	个	3.61	
56	高粘度固体胶	25g	只	3.33	
57	胶水	50ml	瓶	1.54	
58	双面胶带	0.6cm*20Y	卷	0.69	
59	双面胶带	1.2cm*27.4Y	卷	1.6	
60	透明封箱胶	6cm*150Y	卷	9.71	
61	透明胶带	1.8cm*20Y	卷	0.78	
62	拉杆夹	A4/10mm	个	1.03	
63	加宽拉杆夹	A4/15mm	个	1.68	
64	彩色透明加宽拉杆夹	A4/ 15mm	个	2.62	
65	彩色长尾夹	19mm/40 只装	筒	6.78	
66	彩色长尾夹	25mm/48 只装	筒	11.35	
67	黑色长尾夹	32mm/24 只装	筒	8.78	
68	彩色长尾夹	41mm/24 只装	筒	14.63	
69	板夹	A4/ 315*225mm	个	9.18	
70	铝合金板夹	铝合金 A4	个	13.03	

71	单强力夹文件夹	A4/235*308*20mm	个	5.48	
72	双强力夹文件夹	A4/235*315*22mm	个	6.98	
73	1号电池	1.5v	节	8.98	
74	2号电池	1.5v	节	6.65	
75	5号电池（5入装）	1.5v	节	1.98	
76	7号电池（5入装）	1.5v	节	1.98	
77	电池	9V	节	7.84	
78	电池	23A/12V	节	3.08	
单价统一折扣率：_____%					

注：

1. 本项目采取**单价统一折扣率**报价，例如：投标报价9折，即为90%；
2. 本项目按照项目清单中的单价限价*单价统一折扣率据实结算；
3. 分项报价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如与本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为准。
4.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5.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参照此表格式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自行添加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二) 分项报价表 (二包)

项目名称: _____

项目编号: _____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单位	单价限价 (元)	备注
1	120-1 打印纸	单联打印纸 规格: 120mm*280mm	箱	45.7	
2	120-2 彩撕边 打印纸	两联打印纸 规格: 120mm*280mm	箱	49.41	
3	241-1 打印纸	单联打印纸 规格: 241mm*280mm	箱	45.51	
4	241-2 撕边打印纸	两联打印纸 规格: 241mm*280mm 颜色: 白红	箱	49.87	
5	241-2 1/2 打印 纸	两联打印纸 两等分 规格: 241mm*140mm	箱	49.87	
6	241-2 1/3 彩撕边 打印纸	两联打印纸 三等 分 规格: 241mm*93mm 颜色: 白红	箱	49.50	
7	241-3 1/3 彩撕边 打印纸	三联打印纸 三等分 规格: 241mm*93mm 颜色: 白红黄	箱	52.96	
8	381-1 打印纸	单联打印纸 规格: 381mm*280mm 颜色: 白色	箱	69.80	
9	381-2 1/2 打印纸	两联打印纸 两等分 规格: 380mm*140mm 颜色: 白红	箱	76.66	

10	A4 108g 彩喷纸	规格：A4 克重：108g	包	16.55	
11	可移不干胶标签 80*75*2000P	单片规格： 80mm*75mm（可移铜 版不干胶）	卷	81.13	
12	三防不干胶标签 25*25*3600P	单片规格： 25mm*25mm（三防 PET）	卷	27.59	
13	不干胶标签 25*25*3600P	单片规格： 25mm*25mm（铜版）	卷	13.28	
14	不干胶标签 50*30	单片规格： 50mm*30mm（铜板）	卷	8.95	
15	不干胶标签 80*60	单片规格： 80mm*60mm（铜板）	卷	13.15	
16	不干胶热敏标签纸 50*30	单片规格： 50mm*30mm（热敏）	卷	9.77	
17	不干胶卷纸输液瓶 签 80*60 双层 PET	单片规格： 80mm*60mm（三防 PET）	卷	25.27	
18	热敏纸收银纸 57*30	规格：57mm*30mm	卷	0.98	
19	热敏纸收银纸 57*50	规格：57mm*50mm	卷	1.35	
20	热敏纸收银纸 80*50	规格：80mm*50mm	卷	2.38	
21	热敏纸收银纸 80*80	规格：80mm*80mm	卷	6.34	

22	十二导心电图纸	规格： 210mm*300mm*200P	本	43.04	
23	十二导心电图纸	规格：210mm（面宽） *30m	卷	13.41	
24	十二导心电图纸	规格：210mm（面宽） *20m	卷	11.07	
25	十二导心电图纸	规格：210mm*140mm	本	14.15	
26	除颤仪打印纸	规格：76mm*20m	卷	6.50	
27	除颤仪记录纸	规格：90mm*90mm	本	10.78	
28	除颤仪记录纸（三 导心电图纸）	规格：80mm*70mm	本	10.79	
29	除颤仪打印纸（单 导心电图纸）	规格：50mm（面宽） *20m	卷	3.37	
30	高光相纸 a4 绒面	规格：高光相纸 a4 绒面	包	27.75	
31	检测报告单打印纸	规格：210x90mm	卷	29.55	
单价统一折扣率： _____%					

注：

1. 本项目采取**单价统一折扣率**报价，例如：投标报价9折，即为90%；
2. 本项目按照项目清单中的单价限价*单价统一折扣率据实结算；
3. 分项报价价格必须与报价一览表报价一致，如与本表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的内容为准。
4. 如果不提供详细的分项报价表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
5. 供应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参照此表格式填写，若需增加栏目，请自行添加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三) 投标附录函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包号：_____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	拟派服务人数	
3	服务期	
4	质保期	
5	供应商地址	
6	是否民营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供应商企业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大 <input type="checkbox"/> 中 <input type="checkbox"/> 小 <input type="checkbox"/> 微
8	服务范围	
9	服务要求	
10	服务时间	
11	服务标准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五、投标函部分

(一) 磋商函

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依据贵方（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包号）项目招标采购的磋商邀请，我方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下述文件。

1. 资格审查文件；
2. 商务文件，技术文件，价格文件；
3. 投标函文件；
4. 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有关文件或材料。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补遗书，如有），对此无异议。
3.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之日起90个日历天。
4.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5. 本项目如由成交供应商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我单位同意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6. 我方对磋商文件所有内容无疑义，并承诺我方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真实、可靠的材料。

7.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传 真：_____

电话：_____ 电子函件：_____

法定代表人（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名称（公章）：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行号：_____

日期：_____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 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 (供应商名称) _____ 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三)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包号）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有效，特此声明。代理人（即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姓名（签章/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姓名（签字）：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方式：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如法定代表人投标，则无需本授权函。

(四) 商务响应、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包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的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1			
2			
3			
4			
5			
6			
...			

注：

1. 供应商应对商务基本要求，提出遵守声明。
2. 供应商须在本附件内，列出不能符合的有关段落，附件并举出原因，同时，供应商亦须提出解决偏离的详细方案。
3. 除本附件列出的偏差获得采购人许可外，在合同签订后，所有不符合招标要求的项目，供应商必须加以纠正。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五) 技术响应、偏离说明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包号：_____

序号	磋商文件的技术条款	响应文件的技术条款	说明
1			
2			
3			
4			
5			
6			
...			

注：

供应商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条款，逐条说明所提供服务的已对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离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具体参数值。如果仅注明“符合”、“满足”或简单复制磋商文件要求，将可能导致投标被拒绝。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六) 其他证明文件、资料等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投标包号：_____

须提供项目负责人简介表、拟派人员一览表、拟投入机械设备一览表（如有）、技术培训内容（如有）、检验验收内容（如有）、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相关资料等。

格式和内容自拟。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1. 供应商承诺书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供应商全称）参加贵单位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的采购活动，本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我单位符合资格条件中的：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即：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项目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 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招标采购活动。

4.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本单位对以上承诺内容负责。若有虚假行为，经查实，我单位愿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2.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_____(供应商全称)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_____的采购活动，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提交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本单位郑重声明如下：

1.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根据各地方、各部门明确的听证范围确定较大数额罚款的额度）等行政处罚；

2.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本单位未受到过全国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依法作出的禁止参加采购活动等行政处罚决定；

3. 如上述声明内容不实，本单位自愿接受监管部门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关于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给予处罚。

特此声明！

法定代表人或供应商授权代表（签章/签字）：_____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附件 3. 中小企业声明函

(适用服务类)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号）的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提供。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零售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零售业）；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日期：

附件 4.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包号）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2. （标的名称），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 说明：**
1. 服务应当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承接，应当严格按上述格式及内容进行填写（应当明确每个标的的承接企业类型及相关数据），否则导致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应当由联合体各方盖章。

供应商（公章）：_____

日期：_____

（如不是残疾人单位，无需声明）

附件 5.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供应商如是监狱企业，提供相关证明文件，如不是，无须提供。

供应商（公章）：

日期：